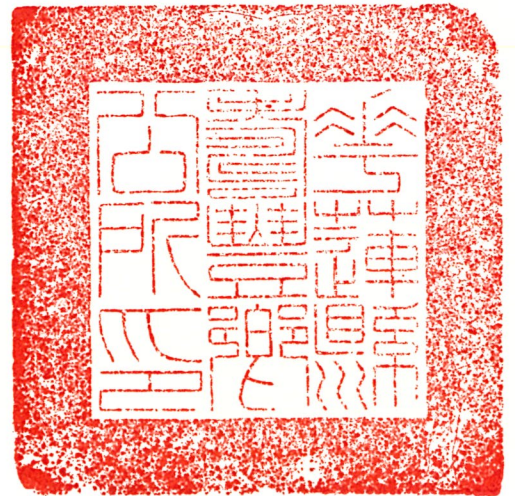


花蓮縣壽豐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日
發文字號：壽鄉民字第1110022233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設籍本轄鄉民姜高聰君於111年11月21日於衛生福利部玉里醫院病逝，因查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期滿(公告之日25日內)仍無家屬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後續事宜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衛生福利部玉里醫院111年12月1日玉醫社字第1112501318號函及社會救助法24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姜高聰君(民國28年12月3日出生，身分證字號：R10105****，設籍：花蓮縣壽豐鄉溪口村18鄰中山路一段50號)大體現安置於衛生福利部玉里醫院。
- 二、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鄉長 劉耀宗